

证券代码：873135

证券简称：汉鸣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8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余姚市马渚镇渚北东路 39 号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鸣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<2024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二年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授信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（二）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贷款、出口贸易融资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出口应收账款质押融资、外汇衍生品交易等，期限不超过三年，追加公司控股股东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孙鸣个人连带责任保证，关联方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共同还款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，具体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。

本次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孙鸣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